

《山西文華》編纂委員會 編

山西文華·史料編

《山西石刻叢編》
《山右金石記》
石刻分域目錄

劉舒俠◎編

山西出版傳媒集團
三晉出版社



《山西文華》編纂委員會 編

山西出版傳媒集團
三晉出版社

山西文華·史料編

《山右石刻叢編》
《山右金石記》
《石刻分域目錄》

劉舒俠◎編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山右石刻叢編》《山右金石記》石刻分域目錄 / 劉舒俠編。
—太原：三晉出版社，2018.11
ISBN 978-7-5457-1830-0

I. ①山… II. ①劉… III. ①石刻—彙編—山西—清代 ②
金石—彙編—山西—清代 IV. ①K877.4 ②K877.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8)第 273804 號

《山右石刻叢編》《山右金石記》石刻分域目錄

編者：劉舒俠

責任編輯：董潤澤

特約編輯：張仲偉

封扉設計：山西天目·王明自

出版者：山西出版傳媒集團·三晉出版社（原山西古籍出版社）

地址：太原市建設南路 21 號

郵編：030012

電話：0351-4922268（發行中心）

0351-4956036（總編室）

0351-4922203（印製部）

網址：<http://www.sjcbcs.cn>

經銷者：新華書店

承印者：山西人民印刷有限責任公司

開本：700mm × 1000mm 1/16

印張：16.25

字數：250 千字

版次：2018 年 11 月 第 1 版

印次：2018 年 11 月 第 1 次印刷

書號：ISBN 978-7-5457-1830-0

定價：100.00 圓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ISBN 978-7-5457-1830-0



9 787545 718300 >

《山西文華》編纂委員會

主任 樓陽生

顧問 廉毅敏

副主任 張復明

委員 李福明 李洪 郭立 閻潤德

李海淵 武濤 劉潤民 雷建國

張志仁 李中元 閻默彥 安洋

梁寶印

編纂委員會辦公室

主任 安洋（兼）

常務副主任 連軍

《山西文華》學術顧問委員會

李 零 李文儒 李學勤 袁行霈 唐浩明
梁 衡 張 頌 張光華 葛劍雄 楊建業

《山西文華》分編主編

著述編 劉毓慶 渠傳福
史料編 張慶捷 李晉林
圖錄編 李德仁 趙瑞民

出版說明

山西東屏太行，西瀕黃河，北通塞外，南控中原，是中華民族的主要發祥地之一。中華文明輝煌燦爛，三晉文化源遠流長。歷史文獻豐富、文化遺產厚重，形成了兼容並包、積澱深厚、韵味獨特的晉文化。山西省政府決定編纂大型歷史文獻叢書《山西文華》，以彙集三晉文獻、傳承三晉文化、弘揚三晉文明。

《山西文華》力求把握正確方向，尊重歷史原貌，突出山西特色，薈萃文化精華，按照搶救、保護、整理、傳承的原則整理出版圖書。叢書規模大，編纂時間長，參與人員多，特將有關編纂則例簡要說明如下。

一、《山西文華》是有關山西現今地域的大型歷史文獻叢書，分「著述編」「史料編」「圖錄編」。每編之下項目平列；重大系列性項目，按其項目規模特徵，制定合理的編纂方式。

二、「著述編」以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前山西籍作者（含長期在晉之作者）的著述為主，兼收今人有關山西歷史文化的研究性著述。

三、「史料編」收錄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前有關山西的方志、金石、日記、年譜、族譜、檔案、報刊等史料，

以影印爲主要整理方式。

四、「圖錄編」主要收錄一九四九年十月一日前有關山西的文化遺產精華，包括古代建築、壁畫、彩塑、書畫、民間藝術等，兼收古地圖等大型圖文資料。

五、今人著述采用簡體漢字橫排，古代著述采用繁體漢字橫排。

《山西文華》編纂委員會

出版前言

晚清時期，承乾嘉遺風，金石學得到了長足的發展，大師、名著層出不窮。這一時期，山西作為傳統的文化資源富集地，亦得到了學界「格外」的關注。與此同時，從山西也走出了以楊篤、王軒、董文燦等為代表的一批具有全國影響的金石學家。

乾嘉以降，學界陸續刊行了夏寶晉《山右金石錄》、魯燮光《山右訪碑記》、楊篤《山右金石記》、胡聘之《山右石刻叢編》等一大批山西金石文獻圖書。在這些書中，尤以楊篤所撰《山右金石記》及胡聘之修、胡延纂的《山右石刻叢編》兩書最為著名，堪稱集大成之作，歷來為學界所推重。

二〇一八年，三晉出版社以清光緒《（山西）通志》單行本及清光緒原刻本為底本，影印出版了《山右金石記》《山右石刻叢編》兩書，收入《山西文華》叢書，使這兩種經典的山西金石文獻資料書得以原汁原味再現于世。在以影印方式保留原刊本珍貴歷史文獻信息的同時，使古籍珍本化身千百，為學界提供了進一步深入拓展山西金石史料及相關領域研究的文獻支撐。

一九九〇年七月，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了劉舒俠先生編寫的《山右石刻叢編》《山西通志·金石記》石

刻分域目錄》一書，該書以《山右石刻叢編》、（光緒）《山西通志·金石記》兩書編纂刊行的清光緒時期山西的行政區劃為依據，將《山右石刻叢編》、（光緒）《山西通志·金石記》兩書中涉及的石刻史料按地域分類列目，並注明原書卷目等信息，頗便于查檢《山右石刻叢編》、（光緒）《山西通志·金石記》兩書。該書出版後得到了學界的廣泛認可。因出版年代久遠，印量稀少且未再版重印，現早已絕版，一書難求。

此次，以一九九〇年七月山西人民出版社版《山右石刻叢編》《山西通志·金石記》石刻分域目錄》一書為基礎，重編再版該書，收入《山西文華》叢書，定名為「《山右石刻叢編》《山右金石記》石刻分域目錄」。

《山右石刻叢編》《山右金石記》石刻分域目錄》一書，在山西人民出版社的基礎上，訂正訛誤，查漏補缺，並考慮到與《山西文華》叢書本《山右石刻叢編》《山右金石記》兩書配套使用，于原書卷目信息下括注了《山西文華》叢書本《山右石刻叢編》《山右金石記》兩書的相應頁碼，以便檢索使用。具體條目中，石刻名稱用字與原刊本保持一致。劉舒俠先生所撰山西人民出版社版前言，此次一并收入，原文照錄置於書前以備參考。

申帥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前言

《山右石刻叢編》（下簡稱《叢編》），是我省一部石刻專著，晚出光緒《山西通志》十年。光緒《山西通志》中的《金石記》，楊篤（秋湄）輯為《山右金石記》，以單行本問世。

《叢編》總纂為巡撫胡聘之。主要纂輯者有原絳縣縣令胡延、吳廷燮與其兄吳廷錫（曾任陝西某縣縣令）諸人。吳氏兄弟更多負責考證工作。

胡聘之，湖北天門縣人。《叢編》的纂輯，正如胡在《叢編·後記》中所述：「余官晉藩，即有纂輯之志，遷延未果。」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即胡陞任山西巡撫之翌年，胡聘之將絳縣縣令胡延調居幕府，專司其事。延素嗜金石，曾有晋刻手錄原文和考證八卷，巡撫即以此為基礎，設立「纂輯局」。公推胡聘之為總纂。胡「檄通省州、縣，各拓境內之碑刻而輸之局，數月之間，居然畢至」。編輯始于光緒二十二年秋，歷時二年半，至二十五年夏完成。十一月付梓，不二年成書。全書四十卷（目錄未計），編輯到問世，雖春秋六載，實四年有餘。《叢編》的編纂由胡延總其事，而校寫排比金寶瓌、洪瑞牲、俞安之諸人出力實多。

《叢編》對當時山西尚存的碑碣、造像記、經幢、牒文、墓志、題記、摩崖石刻等，依照碑版，收錄全文，考證

注釋，詳略有寸。對史志列傳人物，核對史書，補遺糾訛。為免舛漏，又請清末金石學家江陰繆筱珊先生釐訂。正如胡聘之所講，《叢編》的問世是「成於衆手」。

《叢編》收錄了從北魏正光四年到元朝滅亡前一年十四個王朝八百四十餘年的七百二十通（有的碑陰、碑陽各作一通）石刻。按朝代統計：北魏二通，東魏十一通，西魏一通，北齊十三通，北周二通，隋朝十三通，唐朝一百零八通，五代十四通，宋朝一百六十通，遼代四通，金代一百零八通，元代二百七十七通。朝代、州縣不明者十二通。

《叢編》是我省一部石刻名著。巡撫胡公於序言中評述為：「宏啓參墟之蘊，可資晉史之求，用集琬珉，等觀淵海。」對於碑碣內容，概括為「約有可考者蓋有八焉」。一為地域，二為戎備，三為官制，四為物產，五為水利，六為鹽法，七為封置，八為故實。金石學家繆荃孫（筱珊）在後序中稱：「自來考金石者以國朝為極盛，郡多專志，代有名家，而後出愈精，斷推是書為最。」繆氏指出《叢編》有四大優點：一、碑版收集完整。碑陰、碑側，大字小字均予收錄。繆氏稱：「荊苔剔蘚，使俗書與院體同珍；舐墨椎氈，里語與作家併列。」二、元代碑碣收集之豐，冠於其他名著，大有助於史未詳論、集所不盡者。王昶《金石萃編》為藝林之精，然其斷代止於宋金，繆對王氏甚表遺憾，因而特別推重《叢編》此點。三、消除了「存佚不分，真贋雜出」的毛病；推崇《叢編》收集現存，辨真糾訛，讚揚了「目治為主，耳食必刪」之態度。四、破金石一體之通例，立石刻專著之名冊。即使「長子屯留之貨，漢元天福之錢，法帖別行，殘磚問出，不求增益，概予刪除」，吉金易散，而「碑碣長在，借證見聞」。繆氏在概括四善之後，追而評稱：「搜採靡遺，殆稱觀止；勘訂益慎，無愧前賢。」上

述評述，溢美過譽，意在彰行。實事求是地說，《叢編》亦有不少疏漏之處。比如，徵集時遺漏了很多州、縣。按光緒年間我省行政區劃爲：九府十州，九十三州、縣（十州直隸山西布政司管理，不屬布政司管者，稱散州，與縣同），計一百零三州縣。加代管內蒙七廳，總計爲一百一十州、縣、廳（繆筱珊後序有：「卒九十一屬之瑰寶。」待考）。而《叢編》僅收錄了七十七個州、縣、廳的石刻，三十三個州、縣、廳却被遺漏了，遺漏之多，近三分之一。遺漏的原因，顯然不是由於那些地方無石刻可收，而是由於「纂輯局」和那些州、縣的官僚不負責任、未有徵集所致。因而，也就造成了歷史性的遺憾。又比如，見於著錄的州、縣，又表現了北少南多，西少東多的情況。在七十七州、縣中，鳳臺（晉城）最多，爲五十九石。依次，聞喜四十四石，潞安（包括長治）四十二石，平定、永濟各四十一石，絳州二十六石，平遙二十五石，芮城二十一石，夏縣十八石，壺關十七石，陽城、浮山各十六石，潞城、汾陽各十五石，太原、壽陽各十四石，稷山十三石，鄉寧十一石，解州、霍縣各十石，其餘五十七縣廳均在十石以下，這是不符合實際情況的。一般地講，沒有寺廟與石刻的縣份基本上是不存在的。甚至現存石刻很少的州、縣，也可能是具有早期石刻的縣份。比如：漢武帝元封元年，即公元前一百一十年之《呂梁碑》，就在永寧州（離石）的骨脊山上。雖然這塊碑碣早已佚失了，但有據可考確是我省古老石刻之一。然我省最早的石刻則爲漢武帝元光四年（前一三二）的《文歆碑》，地址在絳州，佚亡更早。非常使人遺憾的是，明、清兩朝的大量石刻，《叢編》未收錄一石。明代從一三六八年建國，經清代到一八九六年《叢編》脫稿之時（出版於一九〇一年）大約有五百二十餘年的歷史，明、清盛世，名碑林立，御製御書的石刻很多，具有歷史、藝術價值的珍貴史料也非常豐富，但爲何未收錄呢？這是一個值得探討的問題。情況是複雜的，原

因是諸多的。比如「年非久遠」，「以少爲珍」。朱元璋腰斬高啓，影響了有明一代石刻集錄。高啓，江蘇長州人，洪武初，召高編修元史，擢戶部右侍郎。高以年少，不克勝任，辭官授徒。郡守魏觀，改建府衙，立木上梁時，請高啓作《上梁文》，文中有「龍盤虎踞」之語，犯朱元璋忌，腰斬高啓，後人畏之，影響了明代石刻的集錄考釋。再比如，清以少數民族人主中原，清初，知識分子中「反清復明」者甚多，康熙、雍正、乾隆三朝屢興文字獄，文人惴惴不安。而石刻皆有頌褒人事，彰人頌事，未合君意將無辜罹難。因而，爲保安全，相沿成習，故石刻專著大都斷代於元。此外，關於碑文的刊載，地址注釋，目錄的碑名，考證結論，均還有些小的失誤。盡管如此，絕不影響《叢編》的歷史地位和資料價值。

《叢編》問世八十六年了，滄海桑田，變化巨大，七百二十通石刻存亡情況，尚無資料可循。概括言之，無非以下幾種命運：有的散佚無考；有的公然破壞；有的移做它用；有的殘破不堪；有的埋入地下；即使幸存下來的，除少數保存完好外，多數已經漫漶不清。至於見於《叢編》著錄而幸存的石刻，究竟保有多少，祇有經過認真核查，逐碑登記，纔可能瞭解八十六年來變遷，研究如何整理與保管的問題。

《叢編》印數已無所知，但保留到今天的已爲數很少了。除了大圖書館和收藏家外，很多縣、區文物單位，均屬缺無。據聞，山西人民出版社整理古籍時，擬影印《山右石刻叢編》，這就爲研究我省石刻提供了極爲重要的資料。因此，我把《叢編》的目錄進行了一次技術性的整理，將《叢編》收集到的七百二十通石刻，按清光緒年間建置的州縣，分別列目，依時間的順序排列，注以卷頁，附以公元，以便查閱。

《叢編》目錄進行分州縣整理時，對兩個王朝對峙的時期，以碑文年號爲據，附以對峙王朝的年號，以加

強時空觀念。為避免「正朔」混亂，如遼碑，遼年號在前，而以同時的北宋皇帝年號列後，金碑年號在前，南宋皇帝年號列後。

《叢編》收錄最早的碑碣為北魏孝明帝元詡正光四年（五二三）《董成國造像記》，碑在絳州。最末一通為元朝至正二十七年《文昌行祠記》（一三六七），即元王朝滅亡之前一年，碑在鳳臺（晉城）。這些石刻的存亡，均待查一證。

《叢編》目錄，祇列碑名而無朝代者九碑為：《毋邱氏造像記》《臨聖庵造像幢》《硤石山上方院記》《相里瑞碑題》《石佛寺經幢》《棲巖寺題記》《賜文彥博詩》《醜婦薄酒歌》《文潞公墓道碑》。經與碑文核查，除最後一通外，均查出朝代州縣。朝代清楚，但地址不明者計有十一石。另外流落於浙江山陰縣洪瑞牲家的二石，一為《清河造像殘碑》，一為《盧金友造像記》。而存於呼和浩特市的則為《豐州平治道路碑》。

蒙古人所建立的帝國，在改國號為元時，曾使用過兩個「至元」年號。一為世祖忽必烈，一為惠宗妥懽帖陸爾。一二〇六年，鐵木真統一蒙古，其統一之年稱為成吉思汗元年。鐵木真在位二十二年，謚為太祖。稍後，窩闊臺稱帝，在位十三年病死，謚為太宗。其後經定宗、憲宗至一二六〇年，忽必烈稱帝，建立「正朔」，初稱「中統」。一二六四年改中統五年為「至元」元年，但仍稱蒙古。忽必烈在位三十一年到「至元」八年，改蒙古為元朝「至元」七年以前的年號為蒙古，八年為元朝，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八年，為蒙古與元朝分界。而元朝末代皇帝惠宗妥懽帖陸爾，其第二個年號也為「至元」。但祇有六年，即一三三五至一三四〇年，元世祖忽必烈「至元」，史稱前「至元」，惠宗妥懽帖陸爾「至元」史稱後「至元」。《叢編》第二十四卷，共收錄元代碑碣

二十二通，但全部使用甲子紀年，從壬辰年至己未年，即從元太宗窩闊臺汗四年（一二三二）至元蒙哥汗九年（一二五九）。按照「中國歷史大事年表」將蒙古與元代的「正朔」分別標明。《叢編》中，還有個唐亡之後，仍使用「天祐」年號的問題。按唐建國到滅亡的二百九十年中，共歷二十二帝（包括女皇。中宗、睿宗復位不計）。末代皇帝之前為昭宗李晔，李晔在位十九年，改元七次，最後年號為「天祐」，時間祇有一年，昭宗被弑，立李柁，史稱哀帝，沒有改元，即位之年為「天祐」二年，至四年唐朝就滅亡了。兩帝的「天祐」共四年時間。但唐亡之後，石刻中不斷出現「天祐十年、十八年、十九年」等年號的碑碣，而地區主要在河東、鳳翔、淮南等地。據記載，鳳翔李茂貞，吳高祖楊隆演，吳越王錢鏐及未稱帝的李克用、宋大理段正明，以及金代乞奴，均曾奉行或使用過唐朝正朔，因此，凡天祐四年之後的碑碣，一般不應列為唐代，以列入五代為宜。但五代無「天祐」按「五代」習慣稱為「殘唐」之說，以括號列入唐代也可。至於《叢編》中其他問題，因與目錄無關，均不涉及。整理不夠細緻，失誤之處，請與《叢編》核對，而以《叢編》為據。

另外，《山西通志·金石記》，收錄了我省石刻一千五百五十餘通。其中大部均已遺佚，如漢碑十五通，無一存者。曹魏四石，也早不存在。關於這些實物已失，資料猶存的石刻，在研究領域中仍有極大的參考價值。《叢編》與《山西通志·金石記》不同之處：前者，「存者收錄。亡者不述」。後者，「有則錄之，存亡不計」。體例不同，各有千秋。《叢編》問世八十六年來，石刻破壞亡失雖很嚴重，但出土的殘碑、墓志多負盛名，如民國初年出土的北魏《密雲太守霍楊碑》，解放後出土的《司馬金龍墓志》《辛祥墓志》以及一九七六年出土的東漢《建寧元年殘碑》，一九八二年出土的《盧睿墓志》，以及各地出土的衆多唐、宋墓志等，確也不少。

尤其是明清兩代，盛行樹碑立傳，數量之多，十數倍於元代之前。假若能認真地進行石刻普查，不限朝代，凡「鏤文於石」者，均予收錄，不僅能澄清我省現存石刻數量與分布情況，而且肯定能在珍貴資料和藝術珍品研究上獲得豐碩的成果。

最後，就山右金石文獻來說，除上述兩部著作外，明胡鑒《山西碑目》，清代高郵夏寶晉《山右金石錄》、會稽魯燮光《山右訪碑記》和孫衍貴所輯《山右金石記略》（包括夏氏《山右金石錄》、王燁《山右金石志略》、吳式芬《山右碑目》等）以及各州、縣不少金石纂著，都是研究山西石刻的重要資料。可惜，流傳甚少，誠為一大憾事！

此稿經古文字學家張頷同志校訂，特致謝意！

劉舒俠

一九八六年八月